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有关问题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相关项目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将提交发审委会议审核，需要公司对有关问题进行进一步补充。收到告知函后，公司会同保荐机构等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并就相关问题进行了书面说明和答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关于请做好相关项目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该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1日